证券代码:000090　证券简称:天健集团　公告编号:2024-10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叶钰春	独立董事	工作原因	向德伟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868,545,434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天健集团	股票代码	00009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法律事务代表
姓名	张明哨	俞小洛	邱嘉瑜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紫荆社区红荔路7019号天健商务大厦20楼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紫荆社区红荔路7019号天健商务大厦1910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紫荆社区红荔路7019号天健商务大厦1707
传真	(0755)83990006	(0755)83990006	(0755)83990006
电话	(0755)82555946	(0755)82555946	(0755)83258049
电子信箱	zhangmingshao@tagen.cn	yuxiaoluo@tagen.cn	qiujiayu@tagen.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主要业务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加快锻造核心能力,持续推动公司转型升级,开创高质量发展新格局。公司各主营业务板块情况如下:

公司城市建设业务涵盖市政道路、市政管网、桥梁隧道等城市基础设施,水环境、园林绿化、路灯、高速公路等工程,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土石方、地基与基础工程等建筑工程,轨道交通工程等领域。公司拥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拥有涉及市政、公路、桥梁、房建、机电安装、水利水电等施工资质,工程建设能力逐年提升。公司践行新发展理念,持续推进建筑工业化、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升级,加快建造方式转变,着力提升项目建设品质。

公司具有自主施工、开发、运营、服务全产业链,拥有房地产开发一级资质。综合开发业务起步于1988年,累计开发项目总建筑面积800多万㎡。重点布局深圳、广州、上海、成都、南宁、长沙、苏州、惠州、东莞等城市,产品涵盖中高端住宅、保障性住房、写字楼、酒店、城市综合体、产业园区等业态。近年来,公司持续推动开发周期提速,加大营销力度,优化城市布局,着力提升综合开发能力。

公司城市服务业务涵盖城市基础设施管养服务、棚户区改造服务、商业运营服务、物业服务等方面。近年来,持续推动落实标准化、精细化、智慧化养护,持续加大养护设备投入,提高机械化养护水平。提升代建业务团队综合能力;自主培养了一支具有棚户区改造全过程服务能力的专业队伍。持续提升产业园区、商业综合体、写字楼等商业运营策划和导入能力,推进生态园区、创意街区等业务发展。积极探索“物管城市”新商业模式,为城市管理、基础设施养护、物业管理、停车场管理、社区养老、社区资产管理等公共空间、公共资源、公共项目提供全流程专业化、精细化、智慧化的“管理+服务+运营服务”,着力提升品牌运营能力,打造了“天健蜜堂”“天健蜜厨”“亲蜜家公寓”等蜜系列品牌。

(2)市场环境分析

面对异常复杂的国际环境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国民经济回升向好,GDP同比增长5.2%,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2024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国家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持续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

建筑业是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2023年建筑业增加值85,691亿元,比上年增长7.1%。行业正处于调整转型期,国家要求深化建筑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在工业化、数字化、绿色化转型上下功夫,打造“中国建造”升级版。深圳市要求建筑业聚焦知识与资金“双密集”转型,促进行业高质量发展。

2023年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110,913亿元,其中住宅投资83,820亿元。中央指出我国房地产市场供求关系发生重大变化,需更好满足居民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2024年国家要求持续有效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加快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等“三大工程”,以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

城市化进程推向纵深发展,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日益提升。国家打造宜居、韧性、智慧城市,推动好房子、好小区、好社区、好城区“四好”建设,对社区公共服务的一体化、集约化、数字化服务提出了更高要求。深圳开展“工业上楼”推动“20+8”产业集群落地生根,打造集中连片先进制造业园区,构建优质企业服务体系,产业服务、招商运营为公司发展迎来广阔的空间。

总体来看,天健集团处于迈向高质量发展的战略机遇期,公司将紧抓机遇,把高质量发展作为硬道理,牢固树立“专业、高效、品质、规范”的核心理念,全力以赴稳增长、促转型,以更高站位、更高要求,全力走出一条可持续、跨越式发展之路。

(3)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天健集团历经四十年的市场竞争和发展,在资质、信用、管理、技术、设备等方面均积累了一定的优势,历年来荣获多项荣誉和奖项。

报告期内,天健集团位列“中国500强”第460位、“中国上市公司500强”第457位、“广东企业500强”第111位、“深圳企业500强”第63位,荣获“第十四届中国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天马奖”,首次获得“一星级全国青年文明号”、“十佳爱心企业”等荣誉。

市政集团入选2022年度广东省建筑业龙头骨干企业(工程总承包),其参建的新洲红树碧道项目获2023年中国人居环境奖;东湖水厂扩能改造工程获中国图学学会第十二届“龙图杯”全国BIM(建筑信息模型)大赛施工组一等奖;五指耙智慧水厂项目、东湖水厂扩能改造自动化与智慧化系统集成项目工程获2023全国建筑智能化工程质量金质奖;五指耙水厂改扩建工程获广东省建筑业协会颁发的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五和大道(梅观高速–雅南路)段品质提升工程”、“韶关市芙蓉新城滨江路(第一标段)景观桥工程”及“芙蓉新城滨江路(第一标段)工程、(第一标段)剩余工程”等三个项目获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授予的2023年广东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公司申报的“基于全面质量管理实现沥青路面高质量发展的实践经验”课题,荣获深圳市质量协会授予的“2023年深圳质量标杆”称号。

天健地产集团获评2023中国房地产百强企业(第89名)、2023年中国房地产销售额百亿企业(第88名)、2023中国房地产品牌影响力百强企业(第68名)、2023中国房地产品牌社会贡献力企业、2023广东省房地产综合竞争力100家典型企业(第19名)、2023年深圳市房地产开发行业综合实力二十强、2023年深圳市房地产开发行业社会责任标杆企业等荣誉称号。成都天健麓湖天境室内展示区获美国博物馆联盟与美国国际奖项协会颁发的美国缪斯设计奖Muse Creative Awards(铂金奖);天健清风和景雅苑获MIX环球卓越设计大奖;苏州天健泓悦府和天健和瑞府被主流媒体分别评为2023年房产行业(苏州区域)最具价值潜力楼盘和2023年年度高质量安居项目。

天健城市服务公司获评2023中国物业国有企业50强、2023中国物业品牌影响力百强企业、2023中国物业城市服务企业TOP10、2022年度城市管理工作先进单位及2022年度特殊贡献优秀企业等荣誉称号。公司所属深圳市水务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承建的“停水检修(2022年东江水源工程检修及梅林支线隧洞回填灌浆加固处理专项检修)”工程,荣获深圳市水利工程行业协会颁发“深圳市水务工程优质奖”。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单位:元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69,476,396,306.53	69,205,706,634.54	69,298,624,146.06	0.26%	59,824,016,392.22	59,920,400,914.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576,102,780.16	13,714,273,879.73	13,713,933,024.62	6.29%	12,705,373,539.78	12,703,029,121.20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26,999,299,212.99	26,463,994,191.01	26,463,994,191.01	2.02%	23,269,331,871.06	23,269,331,871.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17,014,757.66	1,949,840,798.35	1,951,844,361.82	-22.28%	1,933,357,215.84	1,931,012,797.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04,716,472.38	1,911,890,518.46	1,913,894,081.93	-26.60%	1,889,410,279.42	1,887,065,860.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97,226,462.46	-1,454,597,306.94	-1,454,597,306.94	587.92%	1,071,994,237.59	1,071,994,237.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397	0.9713	0.9724	-23.93%	0.9606	0.959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397	0.9713	0.9724	-23.93%	0.9606	0.95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57%	17.95%	17.97%	-5.40%	16.85%	16.84%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本公司自2023年1月1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228,740,728.41	9,566,462,170.13	4,838,703,792.88	9,365,392,521.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5,286,049.37	718,152,715.65	93,358,116.42	490,217,876.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8,472,962.84	699,747,582.22	83,979,273.61	412,516,653.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6,676,287.00	2,136,033,896.82	-339,949,092.47	4,334,465,368.1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72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6,18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47%	438,637,781	0	不适用	0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10%	300,826,447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85%	53,207,564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稳健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4%	23,221,200	0	不适用	0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0%	20,505,551	0	不适用	0
上海闵行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4%	15,691,337	0	不适用	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零零三组合	其他	0.55%	10,192,200	0	不适用	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9%	9,147,452	0	不适用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基建工程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8%	9,062,151	0	不适用	0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103组合	其他	0.48%	9,022,4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股东中,2015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引入的战略投资者(资本运营集团、高新投)声明彼此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基建工程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006,651	0.80%	1,755,500	0.09%	9,062,151	0.48%	1,132,100	0.06%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稳健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23,221,200	1.24%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9,147,452	0.49%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103组合	新增	0	0.00%	9,022,400	0.48%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六组合	退出	0	0.00%	0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富通改革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5,075,400	0.2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2,904,800	0.16%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1天健Y1	149739	2021年12月10日	2024年12月09日	250,000	4.15%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3天健Y1	148245	2023年04月11日	2026年04月11日	70,000	3.98%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债权融资计划	22粤天健集团ZR001	22CFZR0766	2022年09月30日	2037年09月30日	46,060	3.50%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3天健集SCP003	012384046	2023年11月08日	2024年08月02日	110,000	2.80%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4天健集SCP001	012480544	2024年02月21日	2024年11月15日	150,000	2.32%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2天健集MTN001	102280486	2022年03月11日	2025年03月11日	100,000	3.60%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截止至2023年12月31日,天健集团的主体评级为AA+。可续期公司债券因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债项评级为AAA;中期票据因无机构担保,债项评级为AA+。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78.26%	79.67%	-1.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39,310.84	193,475.51	-28.00%
EBITDA全部债务比	15.07%	16.56%	-1.49%
利息保障倍数	3.26	4.05	-19.51%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0.50	-1.31	901.53%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3.96	4.54	-12.78%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0.00%

三、重要事项

详见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六节”重要事项“中披露的内容。图片列表:

证券代码:000090　证券简称:天健集团　公告编号:2024-9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4年4月15日在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红荔西路7019号天健商务大厦15楼1511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4名,实到4名。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应到监事4名,实到4名。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半数以上监事推举周文豪监事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与会监事以现场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4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内容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同意将该报告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4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公司财务决算的议案》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4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公司利润分配的预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利润分配预案遵循了利润分配原则,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充分保障了股东应获得的收益。

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4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公司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根据有关要求,对董事会编制的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出具如下审核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4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及深圳证监局等有关在上市公司开展内部控制规范化建设的规定,遵循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的要求积极开展了内部控制建设与执行工作,为公司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保证。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人员按照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公司的风险管控能力和执行力有明显提升。

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财政部、证监会等五部委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要求,评价结果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情况。

六、以4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可实现关联方之间的资源共享、互利共赢,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及实际经营的需要。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000090　证券简称:天健集团　公告编号:2024-8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年4月15日下午,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天健集团”)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在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红荔路7019号天健商务大厦19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3日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其中,独立董事叶旺春先生因工作原因,委托独立董事向德伟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郑晓生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召开与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公司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之“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公司财务决算的议案》

详见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之“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之“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及“公司治理”。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暨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报告全文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公司利润分配的预案》

经天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天健集团母公司2023年实现净利润86,851.78万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按母公司净利润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0万元(计提至注册资本50%为限),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264,516.32万元,扣除已分配的2022年现金股利59,793.45万元及2023年支付的永续债利息13,490万元,母公司2023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278,084.65万元。

董事会提出分配预案如下:以公司2023年12月31日总股本1,868,545,43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5元(含税),现金股利合计46,713.64万元。分配后,剩余可供分配利润转入以后年度分配。

本预案需提请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公司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年度报告全文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年度报告摘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审计委员会关于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表决的议案》

详见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之“公司治理”。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了《审计委员会关于审计机构从事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的议案》

详见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之“公司治理”。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报告内容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进行评估的议案》

议案内容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关联董事向德伟、李希元、叶旺春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3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公司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报告内容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1. 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在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预计不超过1,527亿元;公司所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商品房按揭贷款额度,预计不超过113.6亿元。银行综合授信资金主要用于公司城市建设和综合开发主业。在总授信额度不变的情况下,各银行和各申请单位的额度可合理调节。

2.公司为所属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预计担保额度不超过30亿元(其中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各级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为20亿元,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各级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为10亿元);公司所属子公司为公司所属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预计担保额度不超过100亿元;公司所属子公司为各商品房承购人申请的按揭贷款提供担保,预计担保额度不超过113.6亿元;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为棚户区改造项目解除被搬迁房屋抵押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担保总额不超过8.3亿元。

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公司财务、内控审计机构及支付报酬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内控审计机构。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酬为人民币140万元,内控审计报酬为人民币30万元。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相关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2024年内审工作计划的议案》

报告内容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审议通过了《审计委员会关于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计委员会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20亿元。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关联董事郑晓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1票)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提名,董事会同意李锋先生为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并将李锋先生作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进行选举。

李锋先生担任董事后,公司董事会成员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公司副总裁张明哨先生兼任董事会秘书,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同。

相关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意见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7日

附件: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锋先生　1974年9月出生,在职研究生学历。曾任深圳市长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管理局人力资源处处长、深圳市天健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年3月起,任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李锋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李锋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李锋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上述候选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0090　证券简称:天健集团　公告编号:2024-30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计委员会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审计委员会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2023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汇报如下:

一、2023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天职国际创立于1988年12月,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是一家专注于审计鉴证、资本市场服务、管理咨询、政务咨询、税务服务、法务与清算、信息技术咨询、工程咨询、企业估值的特大型综合性咨询机构。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2023年4月12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3年度公司财务、内控审计机构及支付报酬的议案》,并于2023年6月16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就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宜进行了认真的事前审查,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二、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对天职国际的资格、资质、执业质量、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记录及2023年度审计项目组成员信息、诚信记录和独立性等进行了审查,并于2023年第二次会议同意将续聘天职国际为公司2023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及支付报酬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审计委员会于2024年2月2日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会议,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进行现场沟通,就审计总体策略、时间安排、人员安排、重大错报风险的识别和评估以及关键审计事项等进行了充分交流。

(三)2024年4月15日,审计委员会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深交所及《公司章程》《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000090　证券简称:天健集团　公告编号:2024-29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关于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汇报如下:

一、2023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创立于1988年12月,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是一家专注于审计鉴证、资本市场服务、管理咨询、政务咨询、税务服务、法务与清算、信息技术咨询、工程咨询、企业估值的特大型综合性咨询机构。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2023年4月12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3年度公司财务、内控审计机构及支付报酬的议案》,并于2023年6月16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就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宜进行了认真的事前审查,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二、2023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及公司2023年年报工作安排,天职国际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经审计,天职国际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天职国际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天职国际就审计总体策略、时间安排、人员安排、重大错报风险的识别和评估以及关键审计事项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三、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天职国际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2023年年报审计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000090　证券简称:天健集团　公告编号:2024-28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的通知》(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的要求变更会计政策,不属于公司自主变更会计政策的情形,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及日期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发布了《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对“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会计政策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起施